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财字[2024]25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转发全市教育系统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

现将唐山市教育局《全市教育系统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转发给你们，请各校结合自身实际和目前正在开展的“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的相关要求，认真落实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问题清单认真自查自纠，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

二、问题学校整改完成后，形成阶段整改报告，详细阐述问题原因、整改过程及整改成效。

三、每周二前各中心校要收集所辖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台账并将本周台账汇总报教育局，区直学校直接报送。

四、各中心校、区直学校分别明确一名联系人负责对接。

五、各营养餐学校，要做好如下工作：一是按时限要求准确及时完成国家营养餐管理系统信息上报；二是将本学期每月营养餐报账单原件装订好备查；三是各校每日发放记录及食用营养餐学生签字表比对一致后装订归档；四是营养餐平台数据要定期与国家营养餐管理系统核对，及时登记出入库。

各单位联系人名单、整改报告及台账签字盖章扫描件报邮箱fnhqglbm@163.com。

联系人：周卫玺 学校后勤管理办公室 电话：8196048

刘连国 计划财务股 电话：8196000

李云龙 监察室 电话：8196014

附：全市教育系统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丰南区教育局

2024年6月11日